

2026 年上海文化旅游多语种地图策划制作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11NMB2F3065320261201

甲方（委托方）：**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地址：**上海市大沽路 100 号 9 楼**

乙方（承制方）：**上海优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 1221 号 301B 室**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以及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2026 年上海文化旅游多语种地图策划制作项目”成交结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上海优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名称、内容、交货时间

- 1、项目名称：2026 年上海文化旅游多语种地图策划制作项目
- 2、委托内容包括 2026 年上海文化旅游多语种地图策划、设计、制作、印刷、配送仓库等。

乙方提供的成果包括策划方案、调查情况、采集资料、会议纪要、设计稿、打样稿、印刷成品、数据库分类存档文件（文字、图片原稿）等，以及其他在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应由乙方交付给甲方的有关材料。

- 3、交货时间：2026 年 08 月底前完成制作入库。

二、双方的义务和权利

（一）甲方的义务和权利

- 1、甲方指派专人全权负责 2026 年上海文化旅游多语种地图策划、设计、制作管理工作；
- 2、甲方有权对策划、设计、制作进度和质量进行督办，并提出改进意见；
- 3、甲方负责按照约定的标准和确认的设计对宣传品进行验收和入库。

（二）乙方的义务和权利

- 1、乙方需指派专人负责和成立专门团队执行甲方项目；
- 2、乙方在完成本合约时，应当按照双方约定的各阶段时间进度安排，并对设计、制作和印刷的适用性、正确性、经济合理性负责；
- 3、乙方未获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约各阶段的成果（见第一项第二款）交给第三方或在其他项目使用；
- 4、乙方未经甲方或其全权代表书面同意，不得将已获甲方确认的宣传品设计和样稿进行任何修改。如因擅自修改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5、乙方应将合约各阶段的成果及时与甲方进行沟通和确认，最终的宣传品充分体现甲方意图和实际需求。
- 6、乙方在印刷宣传品前应当制作打样稿，并经过甲方确认。
- 7、乙方负责按照甲方规定的包装方式包装印刷完成的宣传品，并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数量、批次等计划将宣传品配送至仓库和验收；

三、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 1、本项目合同总价人民币 159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玖万元整），包括完成甲方所委托全部宣传品的设计、制作、印刷和仓储配送等所发生的全部成本、税金及企业管理费；
- 2、合同正式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80%；剩余 20%在所有品种完成交货后，乙方凭甲方仓库入库单向甲方申请支付余款，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发票后 10 日内支付费用。

四、评审和验收

- 1、乙方完成打样稿，甲方可以组织评审，乙方应当按照评审意见修改和补充。
- 2、甲方对乙方的印刷成品进行验收，若发现数量不足的，由乙方负责补足；若发现内容和

质量不符合要求，甲方可要求乙方更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知识产权

1、甲乙双方合作期间开发完成的各个阶段成果（见第一项第二款）所有权归甲方；甲方有权免费向政府、行业等公益旅游宣传开放使用（文化旅游多语种地图策划、设计、制作除外）。

2、乙方受托甲方项目应当自行完成。交付甲方各阶段的成果（见第一项第二款）应当确保不会侵犯或非法使用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利。如果因此引起侵权纠纷，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责任。

六、其他约定

1、不可抗力：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遭遇不可抗力一方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通知对方以防止损失扩大。对于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履行不能，各方均不承担责任。合同应如何继续履行，双方协商解决。

2、乙方文责自负（图片、中文、外文等），如宣传品中出现错误或遗漏，应予以修正和补充，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责任。

3、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每延误一天，应赔偿该项目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一。延误超过三十日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已收取的合同价款，且乙方除支付逾期违约金外，还应一次性赔偿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4、2026 年上海文化旅游多语种地图策划制作项目磋商文件和乙方为本项目投标所制定的响应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方各持二份，招标代理机构持一份。双方盖公章并签字生效。

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6、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乙方：上海优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签字：高倩

签字：钟丽萍

2026年05月28日

2026年05月28日